

证券代码：832450

证券简称：中兴农贷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 连云港市赣榆区中兴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连云港市赣榆区中兴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等公告；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发布了《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了终止挂牌申请；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目前，公司正在等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审核结果和决定，预计将无法在 2017

年 4 月 30 日之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起暂停转让，目前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仍在进行过程中。

公司对无法按时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连云港市赣榆区中兴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4 日